



181520341190

正本



8ZYW111004

检测报告

鲁科源（环）检字 221119028 号

项目名称：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：山东滨化滨阳燃化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2022 年 11 月 22 日

山东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网址：<http://www.keyuanjiance.com>


地址：山东省菏泽市巨野县田庄镇工业园区贝禾路

电话/传真：0530-8012999

邮箱：shandongkeyuan@126.com

山东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

基本信息表			
委托单位	山东滨化滨阳燃化有限公司		
单位地址	滨州市阳信县经济开发区工业七路		
联系人	刘芳	联系电话	19157509799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样品来源	检测单位现场采样
采样日期	2022.11.18	检测日期	2022.11.18-2022.11.22
检测项目	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、硫化氢等共计 3 项		
采样人员	刘勇辉、刘新峰		
判定依据	/		
结论及评价	/		
编制:	吴佃云	审核:	李东东
签发:	张彦生	日期:	2022 年 11 月 22 日



山东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 报 告

DA021 排气筒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	DA021 排气筒检测口（出口）		
采样日期		2022 年 11 月 18 日		
检测次数		1	2	3
烟气温度（°C）		13	13	14
烟气流速（m/s）		13.2	13.2	13.3
烟气量（标准干烟气）（Nm ³ /h）		12345	12306	12403
硫化氢	样品编号	PH22111807001	PH22111807002	PH22111807003
	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0.022	0.024	0.027
	平均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0.024	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2.7×10 ⁻⁴	3.0×10 ⁻⁴	3.3×10 ⁻⁴
	平均排放速率（kg/h）	3.0×10 ⁻⁴		
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	样品编号	PH22111807005	PH22111807006	PH22111807007
	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92.1	93.1	93.2
	平均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92.8	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1.1370	1.1457	1.1560
	平均排放速率（kg/h）	1.1462		
备注		无		

DA022 排气筒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	DA022 排气筒检测口（出口）		
采样日期		2022 年 11 月 18 日		
检测次数		1	2	3
烟气温度（°C）		16	16	17
烟气流速（m/s）		12.0	12.1	12.0
烟气量（标准干烟气）（Nm ³ /h）		24916	25111	24775
硫化氢	样品编号	PH22111807009	PH22111807010	PH22111807011
	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0.024	0.027	0.029
	平均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0.027	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6.0×10 ⁻⁴	6.8×10 ⁻⁴	7.2×10 ⁻⁴
	平均排放速率（kg/h）	6.7×10 ⁻⁴		
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	样品编号	PH22111807012	PH22111807013	PH22111807014
	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14.8	15.6	14.5
	平均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15.0	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0.3688	0.3917	0.3592
	平均排放速率（kg/h）	0.3732		
备注		无		

山东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 报 告

质控样品检测数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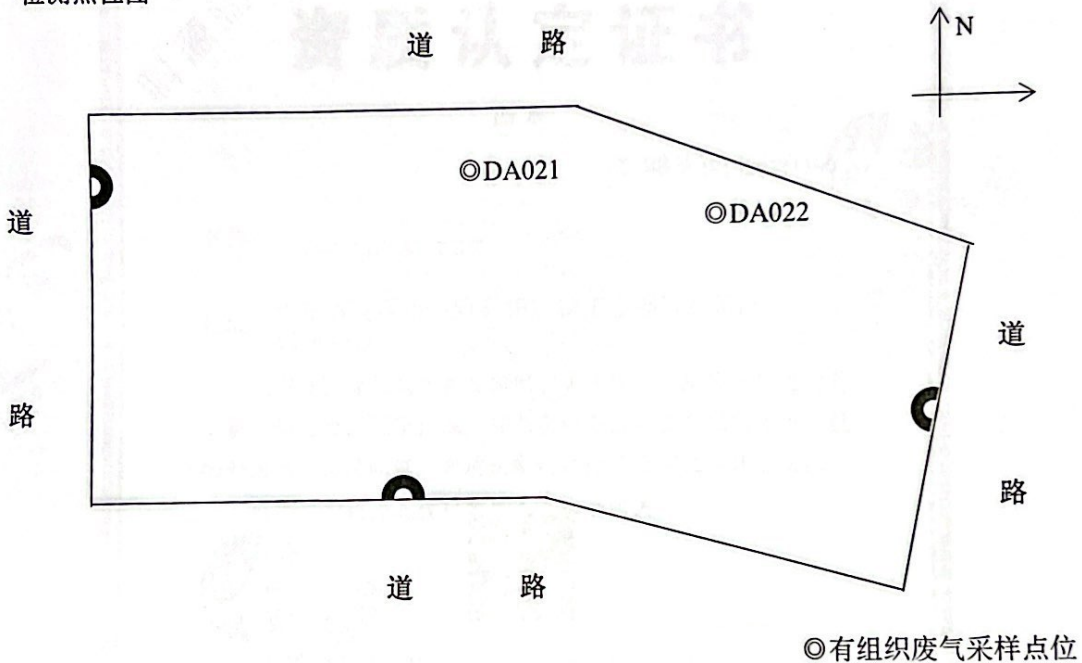
固定污染源废气全程序空白表

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是否合格
硫化氢	PH22111807004	ND	是
总烃	PH22111807008	ND	是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，硫化氢检出限为 0.001mg/m ³ ；总烃检出限为 0.06mg/m ³ 。		

准确度控制结果表

质量控制项目	标准样品编号	标准样品浓度	实测值	相对误差	标准要求	结果判定
甲烷 (mg/m ³)	20409014	5.36	5.58	4.10%	不大于 10%	合格


检测点位图



以下空白

山东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

附图：检测单位资质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
副本

证书编号:181520341190


名称: 山东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: 山东省菏泽市巨野县田庄镇工业园区贝禾路
(274900)

经审查,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
本条件和能力,现予批准,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
据和结果,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范围见证书附表。

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81520341190

发证日期:2018年04月02日
有效期至:2024年04月01日
发证机关: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副本

证书编号: q81520341190

技术有限公司

市巨野县田庄镇工业园区奥禾路

均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
批准。可以向证监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
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。
按照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》

